

当代女作家情爱小说精品大系

玫瑰之门

王安忆等著



乔淑丽主编
时代文艺出版社



當代女作家情愛小說精品大系

玫瑰之門

王安憶／等著

是哪一雙目光卷起的
野地山風
吹我成一朵
盛開的裙子
門被撕開了
才發覺
情愛逼人再度孤獨

主編：喬淑麗

時代文藝出版社



目 录

- | | |
|-----|----------------------|
| 方 方 | 何处是我家园(1) |
| 姜 丰 | 爱情错觉(149) |
| 张 欣 | 爱又如何(190) |
| 林 白 | 同心爱者不能分手(246) |
| 于艾香 | 生命的咒语(280) |
| 张莉莉 | 游戏人生(326) |
| 蒋 韵 | 古典情节(383) |

何处是我家园

●方 方

上 部

序

我们现在已经变得越来越喜欢在我们的作品里叙述往事了。我们在那里絮絮叨叨地讲着一些充满传奇色彩的故事，就好像我们自己亲身经历或目睹过。我们削尖脑袋在我们其实很

是陌生的历史环境中，使劲地用我们的想象力和一知半解的常识去构想当年的情境。我们那情状很有一点像是在一部满是灰尘的旧书里，不惜蓬头垢面地拼命翻阅那些估计我们的读者和评论家会感兴趣的东西。我们深知自己做这些做得已经很累了，却还是乐此不疲。因为我们已经看到那些被我们翻阅出来的东西委实在太奇怪太玄妙太变化莫测了，它深让我们感到了生命的无常，或说是人生的无法自控，而这种无常和无法自控则是我们一生中都想要参透却又无力参透的内容。

这样，我也就不惜落入俗套，把秋婆生命中一小段故事从她阴森森的回忆中拖到了这个早春的阳光下。我试着尽量把它写成通俗小说，因为我觉得通俗小说很好写，它可以不去过多地考虑社会背景，也不负责引导读者作某种深沉的思考，更可不必强求通过这些人物去说明什么。这对于日益倦懒的我是一种很好的形式。所以我要说，当你看完了这个故事后，也就只是看完了。至于我起这个具有哲学意味的篇名，也只是故意地显显自己的学问：瞧，别看我写通俗小说，可我还是懂得哲学的（其实，哲学于我就像是另外一个星球上的东西），然后就是蒙蒙那些见了唬人的题目才读作品的评论家，我这样做也只是出于最简单的顽劣之心。

虽然我的头脑现在纷乱得令我怀疑它还是不是我的，但这一点也不影响今天是一个美丽的日子。在这个美丽的日子里，我的女儿正在客厅里随着电视机里的流行歌曲翩翩起舞，她自由地挥着胖胖的手臂，学着流行歌手们作一脸痛不欲生的表情。她唱完之后，便开始强迫每一个人都为她鼓掌，如果有人表示不屑一鼓，她便很是生气，她会用很是严厉的语气威吓对方，说你不拍手，我就再也不让你吃我的红苹果了！她的红苹果就是

她自己的小脸，因为一天到晚红通通的，人人见了都想亲她几下，久之竟成了她的最厉害的武器。见她那样天真可爱，没有人不为她的言行发出由衷的笑声。我知道今天之所以美丽就是因为有了她。

从客厅传来的笑声滑过我的面颊，又穿越米色的窗帘，波动在了太阳光之下。同我即将开始讲述的秋婆的故事一起溶入漫漫时间里，然后继续它们永远的流淌。

我想我一生下来就是认识秋婆的。因为我的记忆里没有不认识她的记录。她是我的近邻。据她说我母亲在仓促中生下我时是她为我打的包。我掐算那时的秋婆也不过四十来岁。后来，我上了小学，有一次用“忧郁”这个词造句，我写的就是“秋婆是一个忧郁的人”。我想在我并不懂得什么的时候写出这样的话，无非写出了我作为小女孩的一种感觉。

那时的秋婆是个洗衣妇，她包下了我家以及另三户人家全家人衣服的洗涤。她面色苍白，很少说话，常常拿了脏衣服塞进一个大竹篮后，便回到她居住的茅草屋——那是一间搭在宿舍院墙边上的小屋子。在夏天的晚上我总是可以见到她坐在她的小屋门口，一边缓慢地摇着一把破旧的芭蕉扇一边呆呆地望着一处——或是天空或是树林或者什么也不是的地方漫想着什么。她显得格外的孤独，又仿佛被一种深切的痛苦所压迫着。尤其近年来，我自己的经历和阅历日渐丰富，与此同时，我知道了更多的关于秋婆的故事，我愈加地感觉得到秋婆那种孤独中的苍凉和痛楚。那是所有所有的时间都无法磨蚀去的。

这就是我要说的关于秋婆——也就是秋月的一段故事。

那年的冬天，古城周围的炮火响得比哪一个年头都要密集，声音有时似从遥远的天际滚滚而来，有时却仿佛从古城的边缘擦过。

在炮声震撼声中，心绪已变得枯如古井的人们突然有一天看到城外山岗上所有的树都泛出青嫩青嫩的细芽，这才幡然醒悟：无论炮火怎样炸翻原野，把天地扫荡成荒芜一片，它都无法阻挡得住春天的进程。春天依着自己的轨迹来了。

沿着炮火的脚后跟到来的春天如同大自然赐于人类的灿然一笑，暴力、血光、腐臭和霉烂，都不能将这永恒的笑容从天空中从大地上从人们的目光里抹去。面对这笑容，活出了冬天的人，谁也不能辜负。

秋月在这个春天的一个早晨蓦然心动，她趴在枕头上打开自己的笔记本写下了这么一段话。应该说秋月真正走进她自己一生的故事也正是从这个春天开始。

其实距秋月写那段关于春天的文字也就三天。这天下午，秋月没课，她的姑母霜云叫她同表姐红玉一起去郊外踏青。原本秋月是一点儿也不想去的，她有自己好多的事要做。可霜云姑母执意要她与表姐红玉相伴同行。表姐红玉虽一脸的不乐意，但却无力改变她母亲的命令。于是秋月只好换上衣裙随表姐红玉出了门。秋月知道霜云姑母此举并非怜惜一个冬天皆枯坐于家

中未曾出门半步的秋月。霜云姑母无非是让她做表姐红玉和她男朋友之间的一盏灯，如此而已。

秋月一路无语，她寄居在姑母家，虽说同表姐表哥同一屋生活，可内心敏感的秋月总有些莫名的卑怯，她拼命努力也无法同他们像兄弟姐妹一样相处。她从来不觉得自己和他们有什么更多的话要说。所以，当表姐挽着她的男朋友的胳膊说他们进小树林里找一点蘑菇，让秋月在山坡上等等他们时，秋月仍只是笑了笑，表示同意。就这样，她默默地看着表姐红玉和她男朋友的身影隐没在了小树林后，她想，蘑菇是不会找到的。他们只会在树林的阴影中接吻和拥抱，这是一定的。这样想后，秋月便静静地坐在一棵槐树下仰头看淡云轻卷，孤鸟单飞，并有一遭无一遭地漫想心思。

纵然已是春天，阳光明媚地普照了下来，可秋月仍觉得天空的色彩依然显得太淡。她想是我心情使然还是今春就是这暗光淡色？古诗云：春林花多媚，春鸟意多哀。母亲在世时曾给她读过这首诗，那时她倚偎着母亲就想过，林根植于地，只可见咫尺之远，一俟天有暖意，便欢天喜地地开放自己；鸟飞翔于天，望得到赤野千里，即使阳光照耀，仍只能叫出哀切的声音。否则同在春天，天上和地下之间的情绪何故迥异如此？秋月将她的这想法说给母亲听，母亲曾惊异地望着她半天说不出话来。此刻，秋月想，我现在是不是有着鸟的心情呢？要不我怎么一点也感觉不到春天色彩的亮丽呢？

沉浸在春天幻想中的秋月表情淡然地对着天空凝望。对于她这样一个父母双亡的女孩子，忧伤如同生活中的水样天天相伴。她常常地怀想她和自己父母在一起的时日，怀想她的家门口的小水塘和小水塘周围的青青小草，怀想在下雨的日子里她

喜欢坐在窗口看雨点击打小水塘里的那些无边的涟漪。只有怀想着这些，秋月才觉得自己心里会产生宁静和平和，才会抹去父母突逝而留给她的无尽的惨痛。秋月在学校有一次写诗说：怀念只是一只温馨的歌。这句诗竟一时间被同学们纷纷传诵。想到这个，秋月不由微微咧嘴一笑。

突然，她无意间看见了一只略带粉色的风筝，这只风筝仿佛挣扎一般在风中摆荡云下浮沉。秋月想，它怎么挣扎得那么厉害呢？风筝进入了秋月的视线几分钟后，一个女孩和一个牵着风筝线的男孩一起疯叫着跑上了秋月对面的山岗。女孩穿着一件火红火红的上衣，她尖利地叫喊着追逐着奔跑在前的男孩子。风筝在他们头顶上正欲向小树林超越。

秋月已是一个即将从师范学校毕业的女孩子了。所有认识她的人都说她的身上有一种特殊的艺术气质。秋月已经很懂得了欣赏风景，也很懂得了情调的品味。她望着那火红的短衣跳跃而来，聆听那欢乐的喊叫掠耳而过，心说：春天这幅图画上缺少的可就是这一团活力？我心不悦的缘故可就是因为没有这欢声？

秋月不由踮起了脚，打着眼罩，向那边眺望。她想他们是兄妹还是情侣？

没等秋月来得及揣摸，跑在前面的女孩突然往下一栽，正注视着她并被她的青春活力所吸引的秋月不觉失声叫了声“哎呀——”，然后眼睁睁望着那一团红色从坡上滚了下来。

“风儿！风儿！”那男孩惊恐地喊叫着。

秋月亦飞快地朝那边跑去。她想，如此，风儿就是那女孩的名字了。

秋月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结识了风儿。那个地方名叫绿岗。在绿岗这个春天的下午，弥漫着阳光和花草的苍苍气息一点也没有预示出它对于秋月的将来有着怎样深长的意味。只是在秋月成为一个白发苍苍的洗衣妇，穿着一件边缘业已飘零的蓝布大褂坐在她自己小小的茅屋门口看黑得漫无边际的天空时，才以苍凉的心情，怀想起许多年许多年前绿岗的故事，并用了很大的劲才在她混混沌沌的思绪中想出一个风儿的女孩子的名字。

秋月帮风儿的哥哥铁儿把风儿送回家后，风儿就将秋月认作了自己的朋友。其实她们原本也住得很近，只隔了几条街，都觉得彼此曾经见过面。秋月从她姑母家走出，穿过马路经陈家杂货铺和沉香剧院后，拐弯不到百米即可看到风儿的家。风儿的腿叫石头划了一条大口子，缝了17针，几天不能下地走路，秋月便常在放学时绕到她那里去看看她，陪她说会儿话。风儿总是抚着秋月绑在她腿上的丝巾对秋月说：“就凭这，秋月，我要报答你。”

这是一条雪白雪白的丝巾，是秋月满13岁时第一次在姑母家过生日姑母送给她的礼物，那一年她的父母因车祸双双亡故。

每当天气略微带寒时，秋月便着一身红毛线衣和一条蓝布裙，显眼地将这条白丝巾扎在脖子上。那时的她显得格外美丽活泼，充满着无法抗拒的春天气息，每一举手投足一笑都有动人之处。人人看见都要多打量她几眼。她的学校最受女生崇拜的“海鸥文学”校刊主编号称“诗怪”的宗子萧放弃校花裘雅丽转而追求她就是由她如此一身穿戴的头一天始。秋月还记得她走到学校琴房门口遇上宗子萧时，宗子萧眼睛一亮，立即用轻松愉快的声音喊了她一声：“林秋月，早。”而过

去在同样的情况下秋月碰上宗子萧，他却经常地连看都不屑看她一眼。

秋月望着渗着鲜血的丝巾，有些心疼，可没说什么。她先前没打算用她的丝巾给风儿包扎鲜血淋漓的伤口，只是风儿的哥哥铁儿在找不到东西为风儿包扎时，大喊了一声：“快，借一下你的丝巾。”秋月被流个不停的血也被铁儿的喊叫所吓住，她低头才颤着手将之摘了下来。

风儿仿佛能看出她的神情，说：“你还是很心疼的，是吗？”

秋月不好意思地笑笑，说：“恐怕有一点。不过，这没什么，换了你，也会这样。”

风儿毫不犹豫地答道：“你说的对，换了我，也一定会这样！”

—
—

风儿比秋月大三岁。她是一个当铺伙计的女儿。她的哥哥铁儿是个警察。另一个哥哥铜儿在邮局送信。风儿也算是穷人家的孩子，所以她的眉眼长得虽不比秋月差什么，可皮肤的质感和面部的轮廓都明显比秋月粗糙。风儿和秋月站在一起，会看相的人一下子就能看出她们俩个是来自不同的家庭背景。

风儿家虽不富裕，可因了风儿的母亲去世早，家里又只风儿这一个女孩子，为此其余的三个男人都千百倍地宠着她，一直把风儿宠成了一个大胆泼辣、天地鬼神都不怕的女孩后才一起地跌脚后悔，可为时已晚矣。风儿在她爹的驱使下读书读到了中学。风儿的爹原先还想让她接着上大学的，因为风儿她爹老板的女儿是个洋学生，十分地出息，时常傲头傲脑地从风儿她爹面前走过，使风儿她爹倍感做下人的屈辱。为此他觉得自

已也有女儿，女儿若读了大学也会有出人头地傲头傲脑的一天。为了这个目标他尽可能地省吃俭用，一心想要风儿为他争气。

可风儿却全然不为其父着想。风儿在毕业前夕同她的英文老师闹了场惊天动地的恋爱，很是轻易地叫学校给除名了。英文老师也因此而抛妻别女远走它乡。为了这事，风儿走到哪里都被人戳指脊梁。风儿她爹一口气憋得几乎昏了过去，整整闷头三天不理风儿，第四天想想也就算了，只说早点找个人家出嫁吧。

风儿初始也是哭得觅死觅活。她不为失学，她原本对上学就没什么兴趣。她只为英文老师的不辞而别而倍感伤心。她原指望他会真如他发誓过的那样娶她回去的。不料想他却一走了之，抛了她一人在这儿承受痛苦的责难。这都是发生在风儿与秋月相识的两年前一个冬天里的故事。在那个冬天行将过完的日子里，铁儿给忧忧戚戚的风儿带回一支“九连环”解闷儿玩，风儿一股劲足足玩了七天，第八天就面带笑容地走出了家门，神情轻松得令她的爹和她的哥哥们都以为她哪里出了毛病。风儿却只一翻白眼说：“你们未必想我为他死？”没有人知道她想通了什么或悟出了什么。

风儿嘻笑着说书一般从头至尾说给秋月听时，秋月听得目瞪口呆。她想象不出来风儿怎么会将恋爱这样重大这样富于人间情调的事处理得这么不屑。秋月很为风儿和英文老师的凄凉分手而伤感。她想如果自己同宗子萧有这么一天，她肯定不想再活。她怀着这种伤感对风儿说：“你们爱得那样深，我觉得你应该去找他回来。要是我，就是走遍天涯海角，也要把他找回不可。”

风儿哈哈大笑起来，笑得屋上的灰尘纷纷地往下落。风儿

说：“我发傻啦？我找他回来不也还是别人的丈夫？都两年了，爱情这事我越看越明白。没什么好流泪的，他丢下我走了，我也不想念他，正好打了个平手哩。”

秋月惊讶地瞪大眼睛说：“你真这样想？”

风儿说：“为什么不这样想呢？好在我自己当初也没什么太认真，就因为他长得英俊，又会说洋话，我才动了心。跟一个男人在一起也挺好玩的，你知道吗？尤其在床上。我跟你说，我跟他睡过觉了，他皮肤好白呀。”

秋月在风儿的笑谈中觉出了自己浑身的颤抖，她想起了她平时看书时很讨厌的一个词：淫荡。

风儿见她紧张的样子，又笑，说：“你和宗子萧不妨也试试，反正迟早也总得做。真的，没什么大不了的。”

秋月伸出双手激烈地摇摆着说：“不不不，我不能这么……淫荡，我要在新婚之夜送一个纯洁的完整的我给子萧。”

风儿显得很为诧异地问秋月：“我……淫荡了么？”

风儿到秋月家去玩过一次。准确地说，是在秋月姑母的家。秋月自父母双双逝后，就一直寄居在姑母霜云家，跟着霜云姑母一家人过日子。风儿一进霜云姑母的家门便一边参观式地四下张望，一边高声武气地发表议论。一说你们家好大呀，这几口人住得太浪费了；又说这花瓶不好看，摆在客厅里干什么？然后又拍打着墙上挂的画像说怎么那老头一脸的阴气呀。

秋月忙不迭地解释这是我霜云姑母的家；花瓶是明朝的，是古董，贵极了。墙上老人家的像是姑爹的祖父。

正说时表哥明玉从外面回来，风儿便笑嘻嘻地将手放在耳边摇了摇，做嗲状地“哈罗”了一声。明玉是个花花公子，常

出入于勾栏香粉之地。见风儿之态如蝇逐臭，走上前便伸手在风儿的脸上拍了两拍。风儿格格地笑得十分清脆，对着明玉的胸脯做欲掐状。秋月焦急万分，她拉起风儿的胳膊往她的卧室拖。然而已经太晚了。同表姐红玉一起看完电影回来的霜云姑母恰好看到了这一幕。

霜云姑母厉声喝道：“放肆！哪里来的浪女子，敢在我家胡闹？”

秋月的脸都吓白了。她哆哆嗦嗦地说：“对不起，霜姑，这……是我的……一个朋友。”

霜云姑母沉下脸道：“秋月，我再三跟你说过，在外择友要慎重，择错一个说不定就毁你一辈子。这样的贱人怎么也可以拿来做朋友？”

秋月低下头几乎快哭了出来。她想说凭什么就该说风儿贱呢？

风儿隐忍不住，说：“咦，凭什么骂我贱？秋月凭什么不能拿我当朋友？”

霜云姑母冷冷地说：“你还不配跟我讲话，一分钟内你给我滚出去。”

风儿生气了，她倔头倔脑地说：“我就是不走，我是来跟秋月玩的，又不是来看你的。”

霜云姑母的脸色变得更加难看，她既不对着秋月也不是对着风儿，只是眼望着窗外，说：“秋月你应该告诉她，这儿是我的家，不是你的家。”

秋月的眼泪哗地一下流了出来。

风儿还想说什么，表姐红玉喝住了她。红玉说：“你算秋月的什么朋友，你让她这样难过。还不快滚？”

风儿这才注意到可怜兮兮的秋月。她朝着霜云姑母瞪了一眼，大声地“哼”了一下，气鼓鼓地跑出了门。

这天的晚饭秋月没出去吃，也没有人来叫她，只是姑父问了一句：“怎么没见到秋月？”

姑父说这话时，秋月正坐在窗前望着庭院里的一株美人蕉发呆。那株美人蕉在冬天最后一场雪中死去，那蕉叶上的白曾经让她想起过蒙在爸爸妈妈脸上的白布单。

晚上很晚的时候，霜云姑母走进了秋月的房间。

霜云姑母望着眼睛红肿的秋月说：“秋月，你父母死得早，我答应过他们要好好照顾你，让你有一个好的归宿。你同别的女孩子不一样，你应该比别的女孩子更要好好约束自己。我不希望你同今天这个丫头在一起，一但你学了她的样子，你一辈子都不会有好结果。那时你后悔都来不及了。”

秋月不说话，她心说我为什么与别的女孩子不同呢？你怎么就能肯定我会后悔呢？但她还是微微点头，表示听进去了。

霜云姑母又说：“还有，你去警告她，如果她敢勾引你表哥明玉，我会对她不客气的。我虽然老了，可对付她还有气力。”

秋月抬头望望她的姑母，她觉得霜云姑母冰冷的面孔上泛着青色，森然凛厉，就像压在那株美人蕉上的雪。她不由打了个寒噤。

三

那一天后，秋月就没有再去风儿的家。一来她的功课有些紧了，二来她也不愿再看霜云姑母的脸色。她寄居在霜云姑母

家，由霜云姑母负担她的生活和上学，虽说她的母亲临终前将遗产留给霜云姑母代管着，可就是这样，秋月也觉得霜云姑母不容易。何况她的一生就得靠着霜云姑母，如果得罪了霜云姑母，她将来又能怎么样呢？相较而言，霜云姑母自然比风儿于她要重要得多。秋月没满13岁就到了霜云姑母家，她最快弄明白的事就是讲求实际对她的意义，这样想过之后，她心里也就很平静很踏实了。

可是偏不巧，风儿就像注定要在她的生活里占一席之地似的，在秋月心里正感到一种绝望般的孤独之时，风儿却奇迹般地出现并拯救了她，如同上帝派来的一样。

这是春已进入季节深处的一个下午。秋月一下课便匆匆收拾好课本，这是周末，原来是她和宗子萧暗定的约会时间，可是霜云姑母要她早点回去陪她上街，她只好托同学转告宗子萧，说她今天不能赴约，她想得出来，宗子萧听得这消息时脸色一定不好。一想到宗子萧有可能会不愉快，秋月便不觉有些忧伤起来。宗子萧是她生活中的一切，自同宗子萧恋爱后，宗子萧对她的温存，对她的爱抚，对她的关心，对她的怜惜，都使她觉得这个世上有了宗子萧才有她活的意义，她觉得他待她比她的父母还要亲爱百倍。为此秋月想过无数次，如果有人硬要她在自己生命和宗子萧中作出一种选择，那么她放弃的一定只是自己的生命。她想她出生到这个世界上来的目的就是嫁给宗子萧。一想到这个，秋月觉得自己不去赴约简直就是犯罪，于是她急急忙忙地又写了张纸条，叫宗子萧别难过，她晚上会尽可能找理由出来的，她将直接去宗子萧的宿舍，叫宗子萧千万别出门。秋月请同学送去了纸条，才松了口气，觉得自己心里好受了一点。